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3年 12月 17日上午 10:00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召集,会议通知已于 2013年 12月 6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应参加会议董事 11名(发出表决票 11张),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11名(收回表决票 11张)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为:赞成11票;无反对票;无弃权票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印发的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内幕信息保密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》(闽证监公司字[2013]39号)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现行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进行修改,并制作了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(修订本)。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,该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(修订本)正式生效施行,现行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同时废止。

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(修订本),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网址: 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

